


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11 月 15 日

連絡人：朱啓仁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5-6334991

雲檢檢察官安居緝毒專案榮獲行政院長嘉勉表揚

查獲約 27 公噸製毒品原料 瓦解愷他命製毒集團

本署林柏宇檢察官指揮雲林縣警察局北港分局、雲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苗栗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南投縣警察局埔里分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、第二分局組成專案小組，經檢警鍥而不捨，三層溯源，破獲以楊○仁（男，72 年次）為首之第三級毒品愷他命製毒集團，扣得俗稱「喵喵」之混合型毒品咖啡包高達 2042 包（重 7480 公克，市價約新臺幣【下同】100 餘萬元）、製造愷他命所用含有「三級丁氧羰基愷他命」、「三級丁氧羰基去甲基愷他命」等成分之先驅原料共 1131 桶（重約 27149 公斤，依鑑定結果估算，總純質淨重約 120 公斤，可製成市值達 2.1 億元之愷他命成品）。全案經本署林柏宇檢察官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偵查終結，認為楊○仁及製毒師傅陳○心（男，78 年次）涉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之製造第三級毒品罪嫌；其餘 8 名共犯，則涉有刑法第 30 條、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幫助製造第三級毒品罪嫌，均予以提起公訴。

本案為本署檢察官接獲情資後，指揮警方先於 112 年 7 月 26 日至南投縣埔里破獲製毒師傅陳○心之製毒地點，旋即在雲林縣水林鄉及臺中市太平區緝獲製毒師傅陳○心及其司機駱○華（男，59 年次）、倉管人員陳○任（男，81 年次）、陳○隆（男，84 年次）、李○國（男，68 年次），並扣得大量之製造愷他命所用之先驅原料，經訊問後，認為陳○心、陳○任有羈押原因及必要性，向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獲准。然本署林柏宇檢察官研判扣案毒品原料眾多、放置

地點分散，顯非首波緝獲的陳○心等人己力能為，於短期內反覆訊問，突破渠等心防，供出首腦及其他成員身分，旋再度指揮警方於同年9月20日，拘提供給千餘桶先驅原料之製毒集團首腦楊○仁、搬運人易○辰（男，68年次）、于○民（男，67年次）、湯○證（男，74年次）及藏匿先驅原料之王○霖（男，80年次）到案，更於執行時在首腦楊○仁位於嘉義市西區之「衡雲會」組織據點，扣得大量俗稱「喵喵」之毒品咖啡包。經2波行動，緝獲全部製毒集團成員，林柏宇檢察官除再將首腦楊○仁聲押禁見獲准外，認仍有大量先驅原料桶在外去向不明，倘未扣案，日後恐流入市面遭其他組織利用，經勸諭于○民及王○霖後，渠等同意配合調查，於同年10月4日，主動向檢警供出剩餘先驅原料桶去向，並警帶同至臺中市外埔區，扣得前由王○霖藏匿之大量先驅原料桶。

臺灣高等檢察署張斗輝檢察長於今（15）日召開「第9波安居緝毒專案成果記者會」，邀集相關執法團隊，向社會大眾說明緝毒成果，行政院陳建仁院長及法務部蔡清祥部長均蒞臨與會，本署檢察長戴文亮率同主任檢察官李鵬程、檢察官林柏宇，以及雲林縣警察局局長林故廷率同刑警大隊大隊長王嘉華、北港分局長陳宏平等辦案團隊，在相關扣案毒品、製毒器具前，向院長及部長等人說明愷他命製毒工廠之蒐證及查獲過程，獲得院長及部長的高度肯定及嘉勉。

本署檢察長戴文亮呼籲查緝毒品犯罪是政府持續貫徹的信念，為有效斷絕毒品交易、防制毒品對國人之危害，根除毒品製造行為係正本清源之道，本署將維持「降低需求」、「抑制供給」為導向之毒品防制政策，並廣蒐各項毒品情資，持續針對製造、運輸、販賣等重大毒品犯罪加強查緝，維護國民之身心健康，也籲請民眾如有發現相關情資儘速通報檢警。



